

2021 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部门
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18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的主要职能为：承担 3 周岁以上学龄前幼儿保育和教育学龄前等公益性服务工作；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

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
工作。

实行卫生部行政部门监督指导，教育行政部门监督，安全
保障幼儿饮食安全，设施布局合理，有相对独立的食品原料存
放间，食品加工间和用餐场所。

保证第一线教学的正常进行，做好教学设备的配置，做好
安全保障和后勤服务。

为确保我园幼教工作的领先水平，电教设备、教学用具必
须做到位，报账教育教学的正常运行。安全设施配置：幼教工
作安全是保障，幼儿园的各项设施及大型玩具都要绝对安全，
应对新冠疫情，防疫物资的需求，保障幼儿生活的环境安全。

为适应新的教学需求，增加幼儿园区域活动场所，同时对
原有房屋和基础设施做好维护，确保幼儿园的正常发展。承办
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部门决算由纳入
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
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本级）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在职实有人数 18.0 人。其中：
事业 18.0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单位：万
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0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102.76	五、教育支出	35	1,003.39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03.39	本年支出合计	57	1,003.3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1,003.39	总计	60	1,003.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4+5+6+7+8）行；30行=（27+28+29）行；

57行=（31+32+…+56）行；60行=（57+58+59）行。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003.	900.6		102.7			

			39	3	6			
205		教育支出	1,003.39	900.63	102.76			
20502		普通教育	1,003.39	900.63	102.76			
2050201		学前教育	1,003.39	900.63	102.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003.39	318.53	684.86			
205			教育支出	1,003.39	318.53	684.86			
20502			普通教育	1,003.39	318.53	684.86			
2050201			学前教育	1,003.39	318.53	684.8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收入				支出				单位：万元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00.63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900.63	900.63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00.63	本年支出合计		59	900.63	900.6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00.63	总计		64	900.63	900.6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行—（1+2+3）行，28行—（29+30+31）行，32行—（27+28）行，
59行—（33+34+…+58）行，64行—（59+60）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205			教育支出	900.63	318.53	582.10
20502			普通教育	900.63	318.53	582.10
2050201			学前教育	900.63	318.53	582.1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2+3）栏各行。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预算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预算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预算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预算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89.8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8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48.92	30201	办公费	8.0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6.65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86.73	30205	水费	0.8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34	30206	电费	5.3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2.7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29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8.31	30209	租金费	1.88					
30112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74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6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3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0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2.17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1.81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38					
30309	奖学金	0.00	30229	福利费	6.11					
30310	个人商业保险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3					
人员经费合计		289.88	公用经费合计							28.9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表 7)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
儿园单位：万
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 运行费			公务 接待 费	合计	因公 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 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小计	公务 用车 购置 费	公务 用车 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科目名称	年初 结转 和 结余	本年 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 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注：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2021 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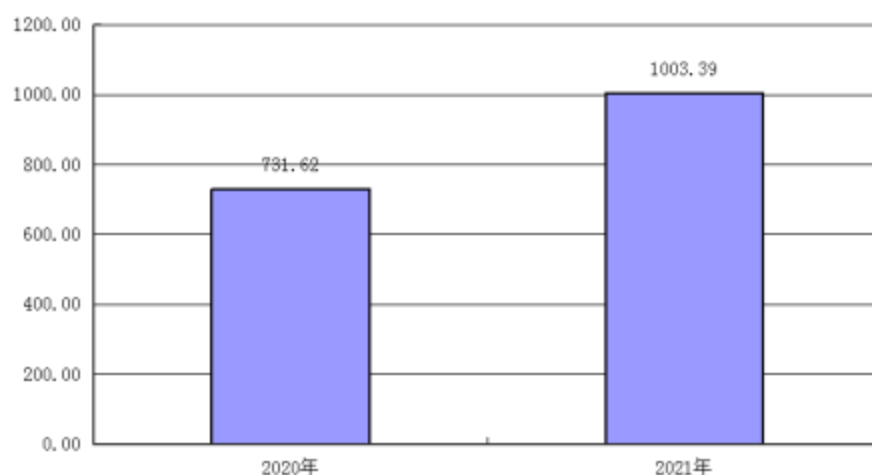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1,003.39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271.77 万元，增长 37.15%，主要原因 1、在编人员在 2020 只开支了 11 个月，新增 3 人在编人员开支；2、2021 年全年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工作，稚雅园分园新稚雅园新开 4 个班级，增加了公用开支。

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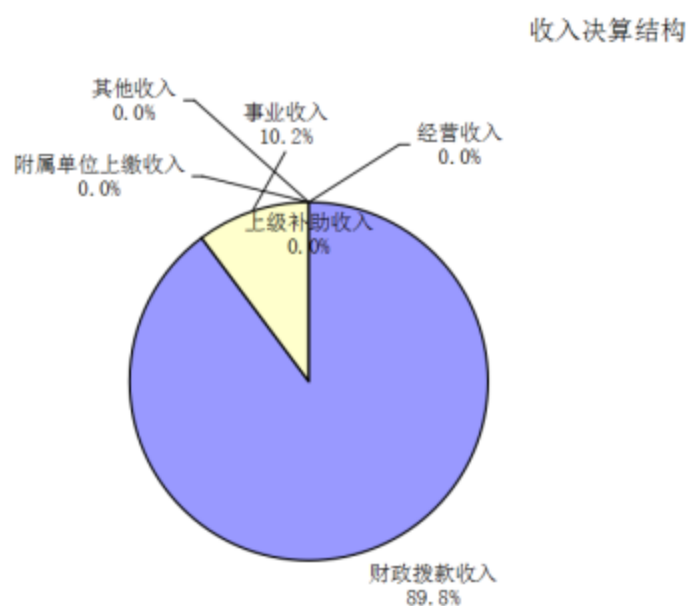
图

1：收、
支决算
总计变
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003.3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00.63 万元，占本年收入 89.76%；事业收入 102.76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24%；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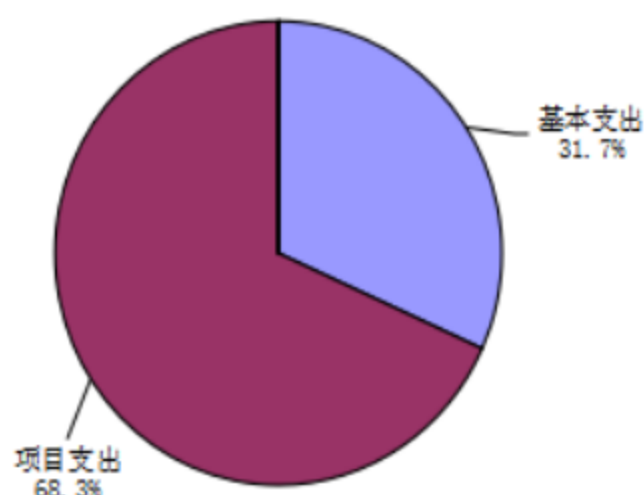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1,003.3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18.53 万元，占本年支出 31.75%；项目支出 684.86 万元，占本年支出 68.25%；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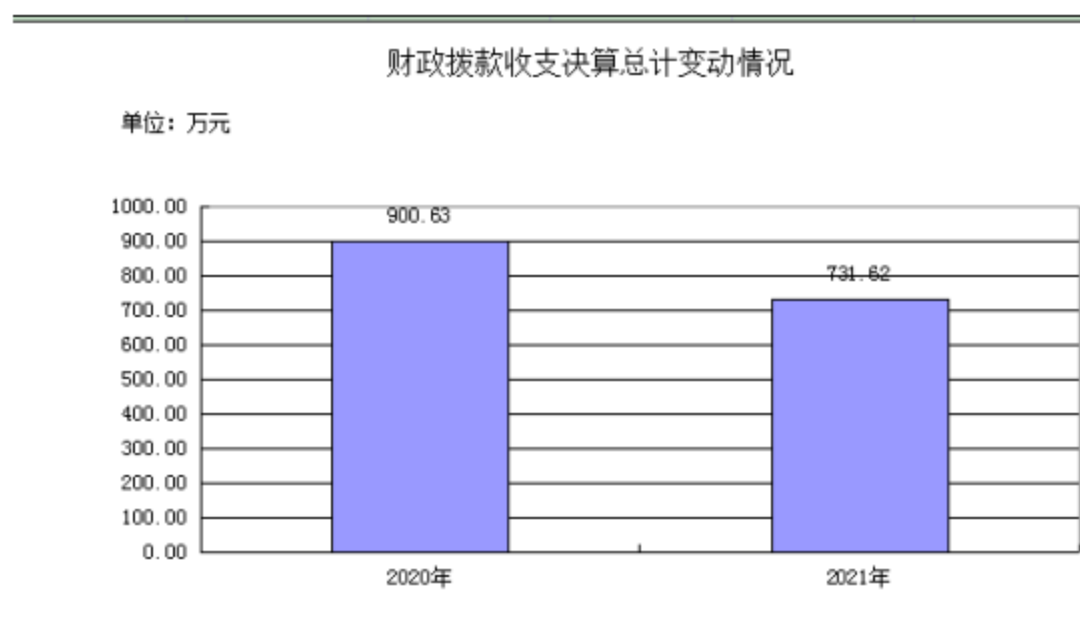
图三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00.63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9.01 万元，增长 23.10%。主要原因是 1、在编人员在 2020 只开支了 11 个月，新增 3 人在编人员开支；2、2021 年全年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工作，稚雅园分园新稚雅园新开 4 个班级，增加了公用开支。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00.6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9.76%。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69.01 万元，增长 23.10 %。主要原因是 1、在编人员在 2020 只开支了 11 个月，新增 3 人在编人员开支；2、2021 年全年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工作，稚雅园分园新稚雅园新开 4 个班级，增加了公用开支。

1.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900.6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类）支出 900.63 万元，占 100.00%；

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功能分类，本单位使用科目为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学前教育（项），科目编码 2050201。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763.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97%。其中：基本支出 318.53 万元，项目支出 582.10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以下几项：

1、政策性增资经费 107.56 万元，正常调薪增资，人员经费补足支出；

2、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26.88 万元，保障校园安保费用，保证校园安全稳定；

3、学前教育专项 418 万元，保障外聘教师费用，补充、优化幼儿园师资力量；

4、 市级达 2021 年教育市级补助资金学前教育公用 29.66 万元，补充幼儿园教育教学公用经费不足

4. 教育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763.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0.6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9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 1、在编人员在 2020 只开支了 11 个月，新增 3 人在编人员开支；2、2021 年全年正常开展教育教学工作，稚雅园分园新稚雅园新开 4 个班级，增加了公用开支。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18.5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89.5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奖励金、个人农业生产补贴、代缴社会保险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8.9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专用燃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只说明本部门使用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本级（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 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 万元，稚雅园本年无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机关运行经费无支出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4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45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00 %；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3.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3.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2 个，资金 684.8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75.96%。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整体支出资金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则要求进行支出。产出情况良好，各项工作在预定时间内及时实施完成，绝大部分产出指标的指标值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项目实施效果比较明显，绝大部分效益指标的指

标值已达到年初设定目标值，很好的完成了项目绩效目标，自评分为 97.16 分。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对本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684.86 万元，评价情况来看，资金及时到位、没有发现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不存在超标准开支情况，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健全并按制度执行、会计核算规范，2021 年及时、规范完成工作任务。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2 个一级项目。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88 万元，执行数为 26.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努力打造“平安校园”；二是校园及周边治安稳定，安全隐患得到及时发现和整治，幼儿园无重大责任性安全事故，师生犯罪率为零。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幼儿园安保力量需要增加，主要是安保人员的职业素质及技能培训上。下一步改进措施：

全面考虑管理好资金的产出数量，合理安排资金，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本专项是为了解决幼儿园在编教师不足的困难，根据人事部门核定的教师缺口数，按一定的人均经费给予补助。2021 年度，根据预算管理，我单位教师队伍预算年初按 38 个聘用人员，人均 110000 元，共计 418 万元预算，支出决算和预算一致，根据上级转移支付文件 29.66 万元公用支出，无结余、截留、挤占、挪用等情况，完成执行率 100%。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1、预算时针对单位的实际情况，全面考虑管理好资金的产出数量。坚持“积极稳妥、保障重点、责任法定、绩效导向、公开透明”的原则，按照统一预算编制口径和公用经费定额标准编制部门预算。合理安排资金，加强预算执行管理。

2. 严格控制支出的资金和人员安排，提高资金的产出质量。完善单位绩效管理制度，加强年度绩效计划及完成情况的评估，重视对考核情况的总结运用。重视年轻教师的培养锻炼，师徒结对，搭建青年教师成长的平台，骨干教师发挥引领示范作用。

同时，加强专业人员业务学习，通过系统学习相关课程，促进教师队伍全面发展。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党建群团

1、按照中央统一部署和上级党委工作安排，稚雅园党支部积极组织开展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系列宣传教育活动。携手共建社区、江汉区社区教育学院、江汉区退休军人办事、江汉区妇联及我园工会共青团围绕“百年奋斗，初心弥坚”主题组织开展建党百年系列活动达 14 场次。

2、以党史学习教育为重点，精心策划组织主题宣传活动，生动鲜活讲好中国共产党故事，为党的百年大庆记载伟业、展示辉煌。引导广大党员教师把个人理想融入时代主题、汇入复兴伟业，坚定不移听党话、跟党走。其中“学习强国”武汉学习平台报道了“诵读革命经典，唱响红色乐章”红色经典诵读暨党史学习教育宣传活动；武汉广播电视台报道了“致敬红色百年“童”时间向党献礼”活动、“好家风 代代传”家长学校特

别节目；楚风汉韵网报道了“红色故事进校园，革命老兵红色基因育后人”活动；掌上武汉平台报道了“革命老兵进校园，红色基因代代传”活动；武汉教育电视台报道了“红色经典融入第一课”开学第一课；荆楚网报道了“稚”敬百年“雅”赛党史——稚雅、新稚雅幼儿园迎国庆庆党百年党史学习知识竞赛活动。并把“我为群众办实事”作为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内容有效推进落实，一年来我园8名党员积极主动认领和完成“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清单28件，受到教职工、社区居民、家长们的成长及媒体宣传报道。

3、稚雅园党支部发挥党建引领效能，贯彻新发展理念，以立德树人为根本，将“学党史、听党话、跟党走”的教育贯穿于幼儿园教育教学全过程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小鹿戏台听故事”、国旗下讲话、我们的节日、班级主题活动等形式，用讲好红色故事、唱响红色歌曲、表演红色剧目、绣党旗的方式，推进爱党爱国教育，把红色基因根植于孩子们的心田，播种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种子，引导他们在童趣梦幻世界里扣好“人生的第一扣子”。

二、教育教学

1. 加强后疫情时代卫生保健工作的品质。不断提升岗位专业化程度，以及保健团队的科学、规范执行力。加强食堂管理，

关注幼儿膳食合理营养。提升应对突发问题的能力，形成动态管理的卫生保健监督检查处置机制。

2. 以课程建设为抓手打造园所品牌。在办园理念和发展规划的指引下，以“回顾环节”为教研突破点，进一步梳理教研工作的研究方向，培养幼儿核心素养，积极推进戏剧特色品牌更加彰显。

3. 继续加强干部队伍和师资队伍建设，提升园长管理力，加强骨干教师、班主任教师引领力，以教研、实践、评选等为主导，全面落实对任命制、考核制等人事管理，培养市区级1-2名学科、优青教师。

4. 全面推进“十四五”申报课题的申报和研究工作，营造浓厚的学习与科研氛围，努力在教科研方面进一步提升，鼓励更多教师争先创优，提高钻研精神和研究能力。

二、重点工作事项标题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党建群团	1、紧跟新时代步伐，精心组织建党百年系列庆祝	携手共建社区、江汉区社区教育学院、江汉

		活动，激励全体党员和广大教师凝心聚力、砥砺前行。 2、启航新征程，笃定方向落实党史学习教育，以昂扬姿态迎接建党一百周年。 3、启动新思维，精准推进党史学习教育和教育教学深度融合，传承红色基因，续写教育发展新篇章。 4、迈进新阶段，持续推进党支部的建设，实现党建工作进一步提质增效。	区退休军人办事、江汉区妇联及我园工会共青团围绕“百年奋斗，初心弥坚”主题组织开展建党百年系列活动达14场次“我为群众办实事”项目清单28件，将“学党史、听党话、跟党走”的教育贯穿于幼儿园教育教学全过程进校园、进课堂、进头脑：“小鹿戏台听故事”、国旗下讲话、我们的节日、班级主题活动等形式，用讲好红色故事、唱
--	--	--	--

		响红色歌曲、表演红色剧目、绣党旗的方式，推进爱党爱国教育，把红色基因根植于孩子们的心田，播种下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种子，引导他们在童趣梦幻世界里扣好“人生的第一扣子”。 我园与新华家园社区共建活动开展 5 次，与江汉里社区共建活动 7 次，党员干部及老师参加社区喜迎建党百年庆系列活动即听党课、清洁家园、诵读红色
--	--	--

			经典、画赞党恩等党建活动。
2	教育教 学	1. 加强后疫情时代卫生保健工作的品质。不断提升岗位专业化程度，以及保健团队的科学、规范执行力。加强食堂管理，关注幼儿膳食合理营养。提升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形成动态管理的卫生保健监督检查处置机制。 2. 以课程建设为抓手打造园所品牌。在办园理念和发展规划的指引	幼儿园先后荣获“武汉市巾帼文明示范岗”、“武汉市语言文字示范校”、“武汉市道路交通安全文明安全先进单位”、区“优秀下沉党支部”等称号，多名教师荣获区“感动江汉幼教读书人物”、“优秀共产党员”、“书香教师”等称号，多名教师撰写的文

		下，以“回顾环节”为教研突破点，进一步梳理教研工作的研究方向，培养幼儿核心素养，积极推进戏剧特色品牌更加彰显。 3. 继续加强干部队伍和师资队伍建设，提升园长管理能力，加强骨干教师、班主任教师引领力，以教研、实践、评选等为主导，全面落实对任命制、考核制等人事管理，培养市区级1-2名学科、优秀教师。 4. 全面推进	章发表在国家级刊物，10人次撰写文章、案例等获省市区级奖励，多个班级和幼儿荣获五童班级、三星全能宝宝、好习惯之星等称号，幼儿表演的剧目《精忠报国》获武汉市艺术节二等奖，近40人次的幼儿在区级各类比赛中获得一二三等奖，我园的多项教育教学活动在学习强国、长江日报、荆楚网等各级媒体进行报道。
--	--	--	--

		“十四五”申报课题的申报和研究工作，营造浓厚的学习与科研氛围，努力在教科研方面进一步提升，鼓励更多教师争先创优，提高钻研精神和研究能力。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教育支出(类)普通教育(款)小学教育(项)：反映各部门举办的小学教育支出。政府各部门对社会中介组织等举办的小学的资助，如各类捐赠、补贴等，也在本科目反映。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单位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

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 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 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公开咨询电话：027-85574231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整体绩效评价表

2021 年度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自评得分：97.16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基本支出总额		3185300		项目支出总额		6848614.08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 总额	866.17	1003.39	115.80%	23.16	
年度目标1:(40分)		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级数		12	15	8
		质量指标	在校幼儿数		408	408	8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幼儿生均经费		1000元/人	1253元/人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幼儿入园率		85%	86%	7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教师培训率		100%	95%	3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95%	4

年度目标 2 (20分)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提升教师专业力;继续加强课程品牌建设,多彩课程让幼儿有更丰富的学习体验,感受多彩学习生活,促进全面发展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教师参加培 训次数	3	3	2
		数量 指标	在校教师数	38 人	38 人	3
		质量 指标	教师学历达 标率	100%	100%	3
		质量 指标	教师持证上 岗率	100%	100%	2
		质量 指标	聘用教师培 训合格率	100%	100%	2
	效益 指标	社会 效益 指标	教师是否满 足教学需求	是	是	2
		社会 效益 指标	满足幼儿教 育数	408 人	408 人	2
	满意 度指 标	满意 度指 标	社会满意度	95%	95%	1
		满意 度指 标	家长满意度	95%	95%	1
年度目标 3 (20分)	全面提高学校安防能力;学校及周边安全隐患得到全面整治;治安管理和安全防范措施得到有效落实;校园安全防范工作的组织网络、工作机制和保障机制更加健全,师生安全防范意识进一步加强,确保不发生安全责任事故。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产出数 量	安保人员数量	8 人	8 人	2
			安保人员工资 标准	标准	标准	2
		产出质 量	各类安全应 急演练、安 全设备更换 维护率	100%	100%	2
			专职保安人 员在岗率	100%	100%	2

			24 小时（或 16 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100%	100%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 起	0 起	3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 起	0 起	3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5%	95%	1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满意度	95%	95%	1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我园部门整体支出总额分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经费共 1003.39 万元，年初预算金额为 866.17 万元，年末执行为 1003.39 万元，执行率为 115.8%，偏差因为，拨入我园基础教育经费保障专项(武财教[2021]978 号)公用经费 29.66 万元，政策性增资经费万元，共计 107.56 万元万元，没有做预算，但到年终时有了这一笔经费，我园将该经费全部用于在职人员其他社会保险缴费，和教师政策性增资经费，以及新进两名在职人员也增加了人员经费。所以，总的执行数大于预算数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将资金合理用于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1 年度学前教育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20402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18	447.66	107%	21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认真落实省、市教育部门文件要求，树立依法依规工作理念，建立完善幼儿、教师、家长共同参与的教育教学工作机制，加强幼儿园的教育教学管理。			较好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		38	38	5
		质量指标	聘用学前教育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率		100%	100%	8
		成本指标	标准工资和绩效工资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供幼儿教育，让家长安心、放心，无后顾之忧参加工作。		100%	100%	5
		生态效益指标	让幼儿在园幸福快乐成长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通过特色幼儿活动，让幼儿全面发展，担负国家建设的责任。		100%	100%	5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率		98%	98%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我园预算金额为418万元，实际完成447.66万元，实际执行率为107%，我园严格按照上级要求开支学前教育专项经费，有计划，合理开支，将经费全部用于聘用人员工资和奖金。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继续将资金合理用于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兴趣的培养和发展，让幼儿在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培养幼儿德智体美全面发展，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保教结合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办让家长满意的幼儿园。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2021 年度校园安全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表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武汉市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填报日期：20220402 自评得分：98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稚雅幼儿园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专项资金 ☐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6.88	26.88	1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基本原则，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进行安全检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治理好校园和周边环境，努力打造“平安校园”。			较好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8人	8人	10
		质量指标	社会管理综合治理及校园周边环境整治率		100%	100%	4
		时效指标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100%	100%	5
		成本指标	安保人员工资标准		2800元/月	2800元/月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事故零容忍		100%	100%	5
		社会效益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100%	100%	10

	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学生饮水安全有保障，食品安全有保障	100%	100%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安全教育宣传全渗透	100%	100%	4
	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100%	100%	1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预算金额为 26.88 万元，已经完成，安全教育有效实施。全面完成规定任务，校园周边安全、干净。全年无安全事故、安全责任到人。教育系统安全管理水平得到巩固和提高。聘请保卫人员 8 人，投入资金 26.88 万元，并建立健全相应的校园保卫制度，保障校园安全；购买相应的安保器械，组织保卫人员和各级师生进行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并做好园区安全设备维护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安保工作人员分布合理，提高保安素质，安排好当班时间和当班任务，切实落实保障校园师生安全。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